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文件

民航西南局发〔2015〕1号

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关于印发《民航西南地区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管理办法》的通知

西藏区局，四川、云南、重庆、贵州机场集团，九黄、绵阳、宜宾、南充、康定、绵阳、红原、毕节、六盘水、黄平、荔波、安顺、仁怀、万州、黔江机场：

为规范民航西南地区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工作行为，根据《民用机场建设管理规定》（民航局令第215号）第三十八条和《民航专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第六章的有关要求，管理局制定了《民航西南地区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管理办法》，现印发各单位，请按此实施执行。

附件：民航西南地区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管理
办法



抄送：民航局机场司、民航专业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机场管理处

2015年1月5日印发

附件：

民航西南地区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规范民航西南地区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工作行为,使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工作顺利开展,根据《民用机场建设管理规定》(民航局令第215号)、《民航专业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凡在民航西南地区实施非重点民航专业工程的施工图审查工作,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申报工作以及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工作的行为,均应当遵守本办法。

第三条 下列民航专业工程应由建设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施工图审查:

(一) 飞行区土石方、地基处理、基础、道面、排水、桥梁、涵隧、消防管网、管沟(廊)等工程;

(二) 飞行区内地面设备加油站、机坪输油管线、机场油库、中转油库工程(不含土建工程)。

(三) 航管楼、塔台、雷达塔的土建部分,以及机场通信、导航、气象工程中层数为2层及以上的其他建(构)筑物的土建部分。

第四条 建设单位进行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应向质量监督机构提出书面申请，同时附施工图审查报告和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各一份。质量监督机构在收到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申请后，应做以下检查：

（一）施工图设计审查的主要内容是否包括：

- 1、建筑物和构筑物的稳定性、安全性审查，包括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体系是否安全、可靠；
- 2、是否满足飞行安全与正常运行的要求；
- 3、是否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的有关强制性标准及规范；
- 4、是否符合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
- 5、是否达到规定的施工图设计深度要求。

（二）施工图设计审查报告是否包括：

- 1、审查工作概况；
- 2、审查依据和采用的标准及规范；
- 3、审查意见；
- 4、与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协商的情况；
- 5、有关问题及建议；
- 6、审查结论意见。

第五条 根据施工图设计审查内容的复杂程度，质量监督机构可视情组织相关单位对施工图审查报告进行说明。

第六条 施工图审查报告符合要求的，质量监督机构应同意备案，并下发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表。

第七条 对审查内容和审查报告内容不符合第四条要求的，质量监督机构应通知建设单位不予备案，要求建设单位整改后重新报备。

第八条 本办法由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负责解释，自 2015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 附表：1. 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资料补充单
2. 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表

附表 1:

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 资料补充单

民航西南质监备补字〔 〕 号

工程名称			
施工图审查报告 报备单位			
施工图设计单位		施工图设计单位资质	
施工图审查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资质	
施工图审查报告 报备时间			
施工图审查内容			
施工图审查报告结论			
施工图审查报告 存在的问题	西南地区监督站 经办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接收人签字			

附表 2:

民航专业工程施工图审查报告备案表

民航西南质监备字〔 〕 号

工程名称			
施工图审查报告 报备单位			
施工图设计单位		施工图设计单位资质	
施工图审查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资质	
施工图审查报告 报备时间			
施工图审查内容			
施工图审查报告结论			
施工图审查报告 备案意见	西南地区监督站 经办人: 年 月 日		
备注			